

臺北市士林區蘭興里第 14 屆里長選舉 選舉公報

臺北市士林區蘭興里第 14 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26 日 (星期六) 上午 8 時起至下午 4 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47 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臺北市士林區公所
編印

里長候選人

號次 · 姓名	學歷	經歷
1 林文龍 	私立勤益工專二年制電機科畢業	1. 臺北市水利處東華抽水站站長 2. 臺北市新工處五分隊人事會計 3. 蘭雅國小 30 年愛心導護隊隊長 4. 蘭興里守望相助隊隊長 5. 士林區第 12、13 屆蘭興里里長
	政見	
個人資料	1. 繼續以勤快的腳步，用心建設里內每一處角落，熱心服務每一位鄉親，愛心導護我們的寶貝快樂上學、平安回家。 2. 繼續督促體育局針對克強游泳池改建為多功能小型運動中心案，早日開工興建。 3. 續辦銀髮族共餐，健康有氧瑜伽，卡拉 OK 等課程，歡迎長輩們相招這陣來參加。 4. 加強守望相助隊巡功能，守護社區安全。 5. 繼續用在地牛不怕苦的精神，堅持服務不打烊。	
出生年月日：43 年 10 月 12 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灣省南投縣		
推薦之政黨		
無		

第 305 號投開票所地點：磺溪街 57 號【蘭雅國小 1 年 1 班教室】(蘭興里 1-5 鄰)

第 306 號投開票所地點：磺溪街 57 號【蘭雅國小 1 年 3 班教室】(蘭興里 6-10 鄰)

第 307 號投開票所地點：磺溪街 57 號【蘭雅國小 2 年 1 班教室】(蘭興里 11-14 鄰)

第 308 號投開票所地點：磺溪街 57 號【蘭雅國小 2 年 3 班教室】(蘭興里 15-19 鄰)

投票時間、方式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一、投票時間：

民國 111 年 11 月 26 日 (星期六) 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 20 歲，即民國 91 年 11 月 26 日以前 (包括當日) 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 4 個月以上，即民國 111 年 7 月 26 日以前 (包括當日) 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 111 年 11 月 25 日繼續居住者，有里長選舉投票權。

三、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一) 投開票地點：詳見投(開)票所設置地點一覽表。
(二)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選舉人如國民

身分證遺失，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發)。

(三)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四、選舉票顏色：

粉紅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 圈選二人以上。
- (二)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 (三)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 (四) 圈後加以塗改。
- (五)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 (六)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 (七)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八) 不加圈完全空白。

(九)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選舉票圈選範圍如右：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淨化選風 防止賄選

為淨化選舉風氣，鼓勵檢舉賄選，依法務部訂定「鼓勵檢舉賄選要點」，因檢舉人之檢舉而查獲里長賄選案件，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 50 萬元。如發現賄選情形，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電話：0800-024-099 撥通後請按 4。

圈選欄	
號次欄	號次
相片欄	相片
候選人姓名欄	姓名



投向未來 有你決定

公民投手就是你！



